附件3：

征信服务指引

企业

银行机构

人民银行汕尾中支启动快速响应处理机制，尽快核实情况，协调银行与企业妥善处理异议，解决逾期信息报送问题

排查本行信贷不良或可能产生不良情况

向不良或可能产生不良的企业预警，并向人民银行汕尾中支报告

企业反馈，受疫情影响正常还款付息有困难

银行机构与企业确认受疫情影响、暂时失去收入情况

企业反馈可正常还款付息，不会产生逾期信息。

企业反馈，其他非疫情原因影响还款付息

按规定报送逾期信息

确认属实，银行机构与企业协商确认调整信贷还款安排

银行机构根据调整后的还款安排，报送信用记录

人民银行汕尾中支征信管理部门专人跟踪协调指导逾期信用报送调整情况，保障信贷主体征信权益

向银行机构反映，受疫情影响产生或可能产生逾期

银行机构与企业确认不一致，存有异议

人民银行汕尾中支专人专线（0660-3200746）受理